

湖南省气象部门

2026 年度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公告

(第 2601 号)

湖南省气象局是中国气象局下属事业单位，下辖直属事业单位 11 个、市（州）气象局 14 个、县（市、区）气象局 96 个。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2 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 6 号）、《中国气象局关于印发〈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管理办法〉的通知》（气发〔2023〕81 号）、《中国气象局人事司关于做好 2026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工作的通知》（气人函〔2025〕328 号）的要求，结合工作需要，湖南省气象部门面向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
（二）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坚持工作需要、人岗相适，注重综合能力和专业知识相结合。

二、招聘岗位

湖南省气象部门 2026 年度公开招聘国家气象系统事业编制人员 59 名，其中省级 18 名，市级 14 名，县级 27 名。具体见《湖南省气象部门 2026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需求表（国编）》（附件 1）。

三、招聘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政治立场坚定；
3. 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气象工作；
4. 具有与招聘岗位要求相符的学历、学位、专业或技能条件；
5.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6.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国家另有规定限制应聘到事业单位或事业单位有关岗位的人员，不得报名应聘。应届毕业生是指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普通高校毕业生，须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且能在此时间节点前报到。

四、招聘程序

(一) 发布公告

在中国气象局门户网站 (<http://www.cma.gov.cn>, 下同)、气象人才招聘网 (<http://zp.cmatec.cn>, 下同)、湖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 (<http://hn.cma.gov.cn>, 下同) 发布招聘公告。

(二) 报名

1. 报名方式。根据招聘公告中的要求，应聘人员登录气象人才招聘网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报名时间见后续公告。校园现场招聘会采用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报名。

2. 报名要求。应聘人员报名填报信息必须真实准确，按要求签署有关诚信承诺书。填报的专业须与已取得或将取得的毕

业证书上专业保持一致，且要以主修专业应聘。专业分类以《气象部门人员招聘专业目录（2026年版）》（附件2）为准。如有不实、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将取消应聘资格。应聘人员与招聘单位工作人员有亲属关系的，应当在报名时主动报告，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3. 公开招聘分多轮进行，每轮招聘每位应聘人员只能报考1个主岗位志愿（第一志愿），并在《湖南省气象部门公开招聘报名表》填报其他1至2个平行的符合专业、学历层次要求的拟调剂岗位志愿（第二、第三志愿）。

4. 已在我省气象部门2026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前期轮次中列为拟考察、拟聘用人选的，不得再参加本年度后续岗位的公开招聘。

（三）资格审查

根据招聘公告中岗位设置的学历、专业、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岗位报名条件或提供的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则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资格审查通过名单将在湖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公布（校园现场招聘资格审查通过人员将现场通知），未通过的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四）考试

岗位报名人数与招聘计划人数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3:1方能开考，对于博士研究生学历层次岗位，气象类专业岗位，艰苦边远地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县级及以下气象局（台

站)岗位等难以形成竞争的,可按实际报考人数进行考试。

1. 考试方式

应聘博士研究生学历层次岗位的;应聘气象类专业岗位的;应聘艰苦边远地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县级及以下气象局(台站)岗位的,采取直接面试方式。

除上述岗位外的其他岗位,采取笔试加面试方式。采取笔试加面试方式的,进入面试的人员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照各岗位招聘人数1:3比例确定(成绩一样时同时进入)。

2. 考试时间及地点(初定)

第一轮:2025年11月分别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和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举行考试(气象类专业岗位);

第二轮:2026年1月在湖南长沙举行考试(第一轮空缺岗位,其他需要笔试的岗位);

第三轮:2026年5月在湖南长沙举行考试(空缺岗位,艰苦边远地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县级及以下气象局<台站>岗位)。

(五) 确定拟考察人员

根据综合成绩,按录用计划与应聘人员1:1的比例确定拟考察人员名单。采取直接面试方式岗位的面试成绩即综合成绩;采取笔试加面试方式岗位的综合成绩为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分别乘以权重系数50%后相加求和。综合成绩一样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名,如笔试成绩也一样,则依次按照面试成绩第1-5项各项得分高低确定排名。所有岗位均设置最低合格分数线,

其中笔试最低合格分数为 50 分、面试最低合格分数为 70 分，低于最低合格分数线的不进行后续面试、体检、考察等程序。拟考察人员名单在湖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公布，未通过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六) 体检与考察

组织拟考察人员到公立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参照公务员录用标准进行体检（其中：岗位性质为业务类、服务类的应聘者不能有“色盲或色弱”），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应聘人员未在组织招聘的部门或用人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体检或完成复检的视为放弃应聘。

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环节，重点考察拟考察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社会实践等情况，并对拟考察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七) 确定拟聘人员

根据体检、考察情况，经湖南省气象局党组研究，确定拟聘人员。

(八) 公示

拟聘人员信息在中国气象局门户网站、气象人才招聘网、湖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

(九) 办理入职手续

公示结束无异议，按照《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办理入职手续。

五、纪律要求

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的招聘单位、工作人员、应聘人员，

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等相关规定明确的情形和程序处理。

六、服务期限

对于部分岗位有到县局锻炼或最低服务期等要求的，详见招聘岗位表中“备注”栏。

七、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湖南省气象局人事处

联系电话：0731-86919262

15573182102

（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只接受电话咨询。）

网址：<http://hn.cma.gov.cn>

湖南省气象局

2025年10月27日